

汕尾 110kV 甲东输变电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众参与公告

一、项目名称及概要

1、项目名称：汕尾 110kV 甲东输变电工程

2、建设单位：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尾供电局

3、项目概要

为满足甲东镇工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用电负荷迅速增长需要，改善陆丰市东南部地区的电网结构，计划在陆丰市甲东镇东南侧建设一座 110kV 变电站，不仅可以提高电网安全可靠，而且有利于促进该地区经济的发展。

该项目为汕尾 110kV 甲东输变电工程，其变电站位于广东省陆丰市甲东镇，站址位于甲东镇洋美村的山坡上，东北面距唐厝村约 480 米，距省道 S338 约 8.3km，距甲东镇镇中心约 5.2km，距西面的长沟村约 380 米。站址周围环境开阔，进、出线条件较好，接入系统方便，且靠近负荷中心。站址为山坡林地，预征地面积 47.5m×80m，不占用农田。

本项目线路工程：解口丰港站至甲子站（原甲南线）线路接入本站，新建解口点至本站双回架空线路，形成本站 1 回线路接至 220 千伏丰港站、1 回线路接至 110 千伏甲子站。同时，将 110 千伏碣甲甲线解口接入 220 千伏丰港站，新建解口点至丰港站双回架空线路。

本次新建双回架空线路长约 15.3km。其中新建原甲南线解口点至本站双回架空线路，长约 2×12.8km，新建碣甲线解口点至丰港站双回架空线路，长约 2×2.5km。架空导线截面采用 1×400 mm²。

汕尾 110kV 甲东输变电工程输变电工程动态投资为 7713.64 万元，其中静态投资 7583.02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130.62 万元。本项目的资本金按总投资的 29.49% 计取，为 2274.75 万元；其余 70.52% 为贷款，融资 5438.89 万元。

通过经济分析，本工程建设期为 1 年，运营期为 25 年。过网电量为 8414GW.h，15 年还清贷款本息，企业所得税按 25% 计算，项目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7.5% 时，测算项目单位电量分摊金额（不含税）为 42.787 元/MWh，项目单位电量分摊金额（含税）为 50.061 元/MWh，总投资收益率为 1.52%，资本金净利润率为 12.44%，利息备付率 4.13，偿债备付率 1.21。

根据国家发改投资[2012]2492 号和粤发改重点[2012]1095 号文件要求，为促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预防和化解社会稳定风险矛盾，受委托，由广州巴菲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现特设本次公告，以深入、全面、真实了解社会各界对本项目的意见及建议。

二、评估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估单位：陆丰市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陆丰市东海镇北堤路3号行政服务中心7楼

电话：0660-8889005 邮箱：lffgj@163.com

三、承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咨询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咨询机构：广州巴菲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江晓路宝成街10号A座1801室

联系人：王东升 电话：15360588980

传真：020-84051161 邮箱：gzbuffet@126.com

四、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工作程序和工作内容

- 1、识别项目自身存在的风险因素。
- 2、对项目建设的合理性、合法性、可行性和可控性进行评估。
- 3、对可能导致社会稳定风险的因素进行评估和补充分析。
- 4、对本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进行评级，提出改进措施或项目实施建议。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主要方式和截止日期

1、主要事项

- (1) 本项目对当地社会及经济发展的影响；
- (2) 项目用地对公民个人或家庭自身利益的影响；
- (3) 本项目可能产生的安全因素与自身利益的影响；
- (4) 本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因素与自身利益的影响；
- (5) 对本项目的态度及公众关心的其他相关问题。

2、主要方式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上述项目评估报告审查单位和咨询机构提出自己的意见。

3、截止日期

本公告有效期为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广州巴菲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3日

